证券代码：6880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0-045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11 月 1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 年 11 月 18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19 号中青大厦 903 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11 月 18 日

至 2020 年 11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七章第七节“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0 月 21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058	宝兰德	2020/11/1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以下时间、地点现场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须与公司电话确认，并在登记时间 2020 年 11 月 17 日下午 17:00 点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通过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原件以及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11 月 17 日(上午 10:00-12:00，下午 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19 号中青大厦 903 室

（四）注意事项

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19 号中青大厦 903 室

邮编：100020

电话：010-65936966-8032

传真：010-65930866

邮箱：besinvestors@bessystem.com

联系人：张建辉、郭星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0-044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对董事长的授权，本次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在董事长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2、本次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设立全资子公司概述

为实现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发展战略布局，抓住信息技术应用在国内市场的发展机遇，同时不断拓展公司在电信、金融等行业的市场份额，通过本地化研发、营销和服务体系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基础软件、智能运维等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从而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盈利能力，公司以自有资金在江苏省设立全资子公司。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对董事长的授权，本次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在董事长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设立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近日，新设立的江苏子公司取得了南京市雨花台区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江苏宝兰德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4MA22R7KP0T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易存道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2020 年 10 月 22 日

营业期限：2020 年 10 月 22 日　至　******

住所：南京市雨花台区大周路 32 号 D2 南 1004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9 日

公司代码：688058　　公司简称：宝兰德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易存道、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秀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秀群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31,314,084.43	961,813,672.98	-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0,331,695.88	939,325,075.33	-2.02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8,303.72	9,667,087.22	-249.36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3,192,217.45	72,196,556.86	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6,620.55	21,082,898.37	-9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08,166.94	21,140,056.38	-128.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1	11.81	减少 11.7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70	-95.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70	-95.7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0.55	32.91	增加 7.64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 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4,048.00	3,276,147.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9,628.45	5,960,836.77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29.55	-909,976.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628.26	-106,244.96	
所得税影响额	-2,934.59	-1,205,975.09	
合计	90,043.15	7,014,787.4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11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易存道	14,388,000	35.97	14,388,000	14,388,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东晖	3,960,000	9.90	3,960,000	3,96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易东兴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易东兴)	3,270,000	8.18	3,270,000	3,27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赵艳兴	2,880,000	7.20	2,880,000	2,88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珠海时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0,000	3.30	1,320,000	1,32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茜	1,290,000	3.23	1,290,000	1,29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赵雪	1,032,000	2.58	1,032,000	1,032,000	质押	220,000	境内自然人
史晓丽	900,000	2.25	900,000	9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选良	600,000	1.50	600,000	6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1.25	500,000	5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核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58	人民币普通股		210,058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75,340	人民币普通股		175,34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 3 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53,902	人民币普通股		153,90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智信物联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达宏利价值优化型成长类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9,770	人民币普通股		129,77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8,952	人民币普通股		128,952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27,3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300			
南通弘正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弘正成长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0,488	人民币普通股		120,48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策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4,965	人民币普通股		114,96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8,383	人民币普通股		98,38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易存道与股东易东兴的有限合伙人易存之系兄弟关系，与易东兴有限合伙人范立新之配偶易小蕾系兄妹关系，易存之和范立新均持有易东兴 1.84%的出资份额。 2、股东赵艳兴系易东兴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赵艳兴持有易东兴 46.92%的出资份额。 3、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科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率(%)	备注
预付款项	7,437,554.83	1,120,537.47	563.75%	主要系租赁长期设备及新租赁办公场所装修费用所致
其他应收款	2,919,546.76	1,468,858.56	98.76%	主要系房租押金、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存货	1,860,753.44	9,640,895.20	-80.70%	主要系存货按照会计准则进行成本结转所致
固定资产	15,666,968.10	2,044,665.67	666.24%	主要系购入的办公场所达到固定资产确认标准，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2,469,020.38	387,435.71	537.27%	主要系采购办公软件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970,486.97	233,866.68	1170.16%	主要系购买特许权使用费及办公场所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43,511.93	13,849,200.00	-91.74%	主要系购入的办公场所达到固定资产确认标准，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应付账款	586,139.18	1,147,758.77	-48.93%	主要系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应付的部分款项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381,707.52	-100.00%	主要系 2020 年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合同负债	12,926.85		不适用	主要系 2020 年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应交税费	2,233,351.69	10,213,363.42	-78.13%	主要系留抵进项税结余导致应交增值税减少、企业所得税额降低 所致
其他应付款	1,013,852.32	1,561,758.92	-35.08%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额小于减少额所致
合并利润表科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变动率(%)	备注
营业成本	12,161,818.45		不适用	系报告期内定制化开发项目的外购成本及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392,372.20	850,743.63	-53.88%	主要系增值税额降低所致
销售费用	33,002,624.50	20,392,416.41	61.84%	主要系销售平台建设项目启动，销售人员及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1,941,701.76	8,344,338.15	43.11%	主要系报告期内租赁场所、外部中介费用增加导致
财务费用	-4,205,988.18	-465,775.52	803.01%	主要系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产生利息收入所致
投资收益	5,960,836.77		不适用	主要系收到的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收益
营业外收入	3,284,787.43	10,283.92	31841.01%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贴
营业外支出	1,000,532.44	90,194.64	1009.30%	主要系新冠肺炎疫情捐赠款
所得税费用	995,801.06	3,437,742.45	-71.03%	主要系报告期内利润减少带来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合现金流量表科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变动率(%)	备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8,303.72	9,667,087.22	-249.36%	主要系报告期内同比与各项费用增长相关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幅度大于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增长幅度所致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7,412.61	-1,009,953.07	334.41%	主要系报告期内取得结构性存款收益增加所致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17,833.14	1,189,445.46	-1816.5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分配现金红利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易存道
日期	2020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 2020-081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0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增加 2020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增加的 2020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无重大影响，本公司不会因为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文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文盛”)将其持有的福建文盛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文盛”)100%股权、防城港市文盛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防城港文盛”)100%股权转让给海南文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盛投资”)。此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文盛投资承诺在其为福建文盛及防城港文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福建文盛及防城港文盛自产的独居石产品在市场同等条件下，应优先供应给海南文盛或海南文盛指定的第三方。因文盛投资、福建文盛和防城港文盛的法定代表人为董文先生，董文先生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至 2020 年 9 月 24 日期间在盛和资源担任董事职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福建文盛和防城港文盛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前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0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已辞职未参与表决，由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

在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前，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认为：此项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已辞职未参与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是有确切必要性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客观、公正的原则和市场化定价方式，符合诚实、信用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公平的，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此议案尚需获得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二）增加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公司与福建文盛、防城港文盛的业务需求，公司预计 2020 年 8 月至 12 月期间与福建文盛和防城港文盛的日常关联交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原料、半成品及商品	福建文盛	36,000.00	4.71%	27,152.00	32,944.00	4.31%	因股权转让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防城港文盛	10,000.00	1.31%	3,200.00	8,360.00	1.09%	因股权转让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采购原料、半成品及商品	福建文盛	10,000.00	1.55%	26,082.00	48,580.00	7.53%	因股权转让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防城港文盛	5,000.00	0.78%	9,615.00	20,361.00	3.16%	因股权转让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说明：因在 2020 年 7 月 31 日前福建文盛和防城港文盛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故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2020 年 8 月至 12 月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包含公司 2020 年 1-7 月与福建文盛和防城港文盛作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发生的日常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人基本情况	福建文盛矿业有限公司(福建文盛)	防城港市文盛矿业有限公司(防城港文盛)
法定代表人	董文	董文
注册资本	3,500 万元人民币	1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0 年 4 月 23 日	2005 年 1 月 21 日
经营范围	矿产品加工；货物、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制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矿产品的加工销售、农副产品购销；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福建文盛和防城港文盛原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文盛全资子公司，2020 年 9 月，海南文盛将其持有的福建文盛 100%股权和防城港文盛 100%股权转让给文盛投资。文盛投资、福建文盛和防城港文盛的法定代表人为董文先生，董文先生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至 2020 年 9 月 24 日期间在盛和资源担任董事职务。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定价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按照行业标准，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且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利益。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将就前述预计的关联交易与福建文盛和防城港文盛签署相关的交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预计发生的、必要的交易行为。前述交易有利于促进公司相关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要求。

2、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的价格和条件，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

3、由于上述交易具有非排他性，因此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9 日

报备文件：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9 日

报备文件：董事会决议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简　历

张劲松：男，汉族，1964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1988 年 7 月至 2008 年 4 月在四川省地矿局攀西地质队工作，历任副科长、科长、队长助理、副队长等职务；2008 年 5 月至 2009 年 4 月在四川省地矿局 102 厂任副厂长；2009 年 4 月至 2015 年 2 月在四川省地矿局 404 队历任副队长、队长；2015 年 2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四川省地矿局预算与价格中心主任；2015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四川川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6 年 4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12 月至今任四川省地矿局地质矿产科学研究所所长；2015 年 2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四川省地质矿产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20 年 5 月至今任四川省地质矿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5 年 5 月至今任四川汉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5 月至今任四川昌兰稀土公司董事；2015 年 5 月至今任四川冕宁稀土开发公司董事；2015 年 3 月至今任四川松潘紫金工贸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10 月至今任德昌县多金属矿试验采选厂（四川和地矿业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 2020-080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已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第七届监事会全体监事。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 3 人，实际出席的监事 3 人。会议的主持人为监事会主席翁荣贵，列席人员为董事会秘书郭晓雷、证券事务代表陈冬梅。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议案的名称及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审核后，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0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的相关公告和上网附件。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29 日

● 报备文件　监事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2020-082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11 月 13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11 月 13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仁南街 298 号(大期世纪广场一号楼)大期世纪大酒店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11 月 13 日

至 2020 年 11 月 1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增加 2020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披露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海南文盛投资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392	盛和资源	2020/11/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20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2:00-5:00。

(二) 登记手续：

1、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由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需持有效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外地股东可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信函到达邮戳或传真到达时间应不迟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下午 5:00)。

(三) 登记及邮寄地点：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 66 号城南天府 7 楼，邮编：610041。

六、其他事项

1、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2、联系人：陈冬梅、郝博

电话：028-85425108　　传真：028-85530349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公司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增加 2020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